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 12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知，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王进飞先生和江苏帝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帝奥）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冻结详情如下：

一、股东股份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候冻结期限	轮候冻结机关	轮候冻结占其持股比例	冻结原因
王进飞	否	493,533,589	2019 年 12 月 16 日	36 个月	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97.53%	诉讼
	否	12,511,460	2019 年 12 月 16 日	36 个月		2.47%	诉讼
江苏帝奥*	否	484,013,167	2019 年 12 月 16 日	36 个月		98.41%	诉讼
合计		990,058,216				——	

*王进飞是江苏帝奥的控股股东，两者为一致行动人。

二、股东股份累计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冻结数量（股）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进飞	506,045,049	16.16%	506,045,049	100%	16.16%
江苏帝奥	491,813,167	15.71%	484,013,167	98.41%	15.46%
合计	997,858,216	31.87%	990,058,216	——	31.62%

三、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影响及风险提示

造成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主要原因系王进飞先生及江苏帝奥近来因其自身的债务纠纷而涉及重大诉讼，导致法院裁定冻结股权，其处置取决于各法院的司法裁决。据本公司所知，目前尚无进展。

王进飞先生及江苏帝奥不存在对本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形，不涉及对本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本公司未向王进飞先生及江苏帝奥提供过担保。

王进飞先生及江苏帝奥并非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也并非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股份冻结情况不影响本公司控制权，不会对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王进飞先生目前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但不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也不是实际控制人），如果其被轮候冻结的股份被法院以司法拍卖、强制划转等形式处置，可能引发其第一大股东身份的变化。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
股东持股冻结明细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8 日